

# 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函件

## 关于征集不良“校园贷”线索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中央部门所属各高等学校：

近年来，在有关部门的联合治理下，不良“校园贷”得到了一定程度治理。但严防严治下，部分不法机构在暴利诱惑下铤而走险，仍有一些学生上当受骗，严重侵犯了学生的合法权益，造成了不良的社会影响。

为配合有关部门精准打击不良“校园贷”，我们在“中国学生资助”微信公众号开通“不良‘校园贷’举报通道”，向广大师生、家长征集不良“校园贷”线索。请各地各高校及时组织开展线索征集活动，发动师生举报不良“校园贷”。

**征集方式：**关注并进入“中国学生资助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右下角“举报通道”，点击“不良‘校园贷’举报”，填写并提交相关信息。

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9年10月23日